

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
家長通告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第一三一號
四十周年校慶田徑運動會事宜及啦啦隊排練時間

敬啟者：

本校四十周年校慶田徑運動會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三）及二月七日（星期三）假城門谷運動場舉行。所有學生必須穿著學校運動套裝，於上午八時五十分前到達運動場。運動會為校內全方位學習活動之一，所有學生必須出席。若無故缺席，當曠課論。運動會結束時間：第一天約為下午四時正，第二天約為下午四時十五分。

歡迎家長蒞臨觀賞學生比賽情況及出席頒獎禮，頒獎典禮於二月七日下午三時正舉行。

各學生除可積極參與各項競賽外，亦可擔任四社啦啦隊隊員，為各社健兒打氣。現特編定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五）放學後下午三時四十五分至四時四十五分，為各社啦啦隊進行排練的時間，所有中一學生務必出席，同心協力，為社爭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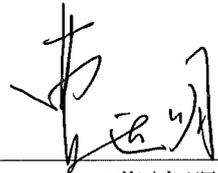
請各社之啦啦隊學生到以下課室排練：

社	松	柏	白楊	楓
課室	202、203	305、306	204、205	302、304

如有任何查詢，可聯絡謝志文老師或黃志達老師（電話：2493 7258）。

- 備註：1. 有關運動會學生須知，請仔細閱讀 PDF 檔
2. 請家長以電子通告系統回覆此通告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(曹達明)

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

(REF: P:\C23\I131240124)

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
四十周年校慶田徑運動會學生須知

甲、比賽日期及時間： 31-01-2024（星期三）上午八時五十分至下午四時
07-02-2024（星期三）上午八時五十分至下午四時十五分

地 點： 城門谷運動場

乙、有關學生服飾及必須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必須攜帶「學生証」準時到達運動場。
- 二、 自備飲用清水。
- 三、 在進入運動場及離開運動場，學生必須穿著學校運動套裝。
- 四、 當天學校對校服儀容的要求仍然與平日無異。
- 五、 不可攜帶任何音響工具、用品或組合、電子遊戲機、撲克（紙牌）或書報雜誌。
- 六、 避免攜帶貴重物品或過多金錢到運動場。
- 七、 請小心保管財物。切記不可將財物在無人看管的情況下留在看台或更衣室等地方。
- 八、 此乃學校活動，不可私下邀請外人參與或在附近等候。
- 九、 運動場附近有充足食肆，學生須自行安排午膳，請帶備適量金錢或自行準備食物。
- 十、 午膳時間由 12:30pm 至 1:45pm。

丙、運動員須知：

- 一、 比賽時，所有運動員必須穿著整齊的學校體育服裝或班 T-恤。
- 二、 徑賽項目 100 米、200 米、400 米、100 米跨欄、110 米跨欄，初賽最佳成績的前八名運動員，將可進入決賽，而項目 800 米、1500 米、3000 米、5000 米、4x100 米接力及 4x400 米接力跑將會直接進行決賽。
- 三、 所有田賽項目（除跳高外）若超過八名參賽者，每人可獲三次嘗試。而最佳的前八名運動員可再獲額外三次嘗試。
- 四、 徑賽項目中，若八名或少於八名運動員，將會在初賽時間直接進行決賽。
- 五、 各項比賽，將有三次召集。
 - A. 賽前十五分鐘第一次召集，運動員必須到召集處報到。
 - B. 賽前十分鐘第二次召集，未報到的運動員應盡快到召集處報到。
 - C. 賽前五分鐘最後召集，任何參賽者未有在指定時間內報到，將會被取消該項賽事的參賽資格。
- 六、 所有運動員於完成賽事後，必須立即離開田徑場返回看台，以免影響賽事進行或引致危險情況發生。
- 七、 運動員只可使用短於六毫米的釘鞋或膠底運動鞋進行比賽。
- 八、 如運動員參加的田賽及徑賽時間相同，應先參加徑賽賽事，運動員必須得到田賽項目的裁判批准，方可暫時離開，參與徑賽賽事。
- 九、 任何沒有出席初賽或決賽的運動員，有關該運動員的社將會被扣一分。
- 十、 裁判的決策將是最後決定。

電子回條

有關家長通告二零二三至二零二四年度第一三一號之內容，業已獲悉。

(請在適當方格內 ✓)：

- 本人 將於 一月三十一日 到場觀賞學生比賽 (時間：_____ 至 _____)。
- 本人 將於 二月七日 到場觀賞學生比賽 (時間：_____ 至 _____)。
- 本人 將於 二月七日 出席頒獎典禮 (下午三時正)。
- 本人 未克 出席是項活動。